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08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32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19,612.23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155,067.53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33,164.18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7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 24,918.5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73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情况：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在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10%的范围内对红山河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亨达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红山河案件正在执行中。以上案件均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5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7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1人次、纪律处分1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吕艳艳	2015年	2013年	2017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辉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4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高慧	2019年	2011年	2026年	2026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项目合伙人吕艳艳近三年签署了宏盛股份（603090）、远程股份（002692）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辉近三年签署了宏盛股份（603090）、远程股份（002692）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高慧，近三年签署过我乐家居（603326.SH）、奥特佳（002239.SZ）上市公司年报，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吕艳艳、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高慧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吕艳艳、签字注册会计师杨

辉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高慧，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9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8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2 万元。本次审计收费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为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兴华从业资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中兴华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用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日